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国家能源集团2025年第3批风力发电机组集采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50009893，招标人为国诚亿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单位为：国能永福发电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2.1.1 项目概况：标包六：广西公司永福大利山100MW风电项目（含钢塔）、永福双江100MW风电项目（含钢塔）风力发电机组（200MW）集中采购

项目1：广西永福大利山100MW风电项目

永福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处东经 $109^{\circ} 36' 50''$ — $110^{\circ} 14' 19''$ ，北纬 $24^{\circ} 37' 48''$ — $25^{\circ} 36' 39''$ 。北距桂林市45km，东北与临桂区相临，西北与融安县接壤，南离柳州市108km，距南宁332km，距桂林两江国际机场35km，湘桂铁路和桂柳高速公路纵贯县境南。全县土地面积2806km<sup>2</sup>。永福大利山风电场场址位于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永福县永安乡、广福乡一带山脊，风电场中心位置坐标约为E $109^{\circ} 55.187'$ ，N $24^{\circ} 53.898'$ ，场址海拔约350m~850m，场址距永福县直线距离约为12km，距桂林市中心城区的直线距离约为56km。项目计划总工期12个月。规划开发范围位于在建的国能永福堡里风电场西侧，规划装机容量为100MW，拟安装15台单机容量为6.XMW-7.XMW的风力发电机组（接受混排），轮毂高度120m~130m（包含120m和130m），拟新建1座220kV升压站，新建1回220kV架空联络线至永福广福风电场，同步配置20%/2h的储能系统或购买储能服务。

项目2：广西永福双江100MW风电项目

2.1 项目概况：永福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处东经 $109^{\circ} 36' 50''$ — $110^{\circ} 14' 19''$ ，北纬 $24^{\circ} 37' 48''$ — $25^{\circ} 36' 39''$ 。北距桂林市45km，东北与临桂区相临，西北与融安县接壤，南离柳州市108km，距南宁332km，距桂林两江国际机场35km，湘桂铁路和桂柳高速公路纵贯县境南。全县土地面积2806km<sup>2</sup>。永福双江风电场场址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永福县龙江乡、永安乡一带山脊，风电场中心位置坐标约为E $109^{\circ} 53.429'$ ，N $24^{\circ} 05.379'$ ，场址海拔约450m~750m，场址距永福县直线距离约为14km，距桂林市中心城区的直线距离约为45km。项目计划总工期12个月。规划开发范围位于在建的国能永福堡里风电场西侧，规划装机容量为70MW，拟安装10台单机容量为6.XMW-7.XMW的风力发电机组（接受混排），轮毂高度120m~130m（包含120m和130m），拟新建1座220kV升压站，新建1回220kV架空联络线接至永福电厂220kV侧，同步配置20%/2h的储能系统或购买储能服务。

2.1.2 招标范围：

项目1：广西永福大利山100MW风电项目

永福大利山风电场招标范围为风力发电机组设备，单机容量6.XMW-7.XMW（接受混排），总机位为15台。风机招标范围：叶轮直径≥214m，轮毂高度120m~130m（包含120m和130m）（部分机位受机场影响有限高，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风机整体最大高度不能超过233m），项目总容量为100MW成套的风力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总容量允许正偏差不超过总容量的1%（评标价格按实际容量计算）。该风电场可能存在超A类湍流机位，投标方需认真复核机型的安全性，确保所投标机型满足现场安全性。（详见技术文件）。

项目2：广西永福双江100MW风电项目

永福双江风电场招标范围为风力发电机组设备，单机容量6.XMW-7.XMW（接受混排），总机位为10台。风机招标范围：叶轮直径≥214m，轮毂高度120m~130m（包含120m和130m）（部分机位受机场影响有限高，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风机整体最大高度不能超过235m），项目总容量为70MW成套的风力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总容量允许正偏差不超过总容量的1%（评标价格按实际容量计算）。该风电场可能存在超A类湍流机位，投标方需认真复核机型的安全性，确保所投标机型满足现场安全性。（详见技术文件）。

☆2.1.3 交货期：

项目1：广西永福大利山100MW风电项目

永福大利山风电场项目：2026年3月10日前首台风机交货；2026年3月30日前累计交货6台风机；2026年5月30日前全部风机交货，具体交货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锚索具体交货期：2026.1.1-2026.4.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底部控制柜、塔筒内变压器等同塔筒同时供货。

吊装前需安装的设备供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塔筒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主机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叶片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塔筒、主机、叶片、轮毂交货日期以招标人、监理提前15天通知交货日期为准。

#### 项目2：广西永福双江100MW风电项目

永福双江风电场项目：2026年3月10日前首台风机交货；2026年3月30日前累计交货6台风机；2026年5月30日前全部风机交货，具体交货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锚索具体交货期：2026.1.1-2026.4.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底部控制柜、塔筒内变压器等同塔筒同时供货。

吊装前需安装的设备供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塔筒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主机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叶片交货期：2026.3.10-2026.5.30（每周到货不少于2套）

塔筒、主机、叶片、轮毂交货日期以招标人、监理提前15天通知交货日期为准。

☆以上各项目交货期投标人已全部知悉，若投标人未在差异表中提出偏差或单独响应，则视为承诺：（1）投标人投标前已充分评估风险，确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并严格遵守国家能源集团采购和合同（协议）相关约定，若无不可抗力等正当理由不会发生放弃中标/拒签合同等行为。（2）投标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期完成本标段项目所需设备、产品及相关资料的完全交付。

若投标人未能履行以上承诺，愿意接受按照合同条款对投标人进行的考核，并接受被国家能源集团按照《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列为失信供应商，在一定期限内取消参加国家能源集团系统内的招标投标活动的资格。

2.2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2020年10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在国内须有单机5MW及以上容量机型的风力发电机组业绩100台，且均已成功通过240小时试运行。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为240小时试运行证书。

【4】信誉要求：/

【5】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取得并提供所投机型（同容量、同叶轮直径）由权威机构出具的设计认证证书（含部件认证附录）和型式认证证书（含部件认证附录）。如投标方案涉及降容机型，该降容机型的型式认证证书可承诺在供货前取得。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5-10-27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5-11-03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6包20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6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2) 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1.9章节（CA锁绑定）

2.5章节（文件领取）

2.9章节（开标大厅）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5-11-24 10: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 7. 其他

7.1 信息公开说明：

(1) 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 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最终用户：国能永福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桂林市永福县苏桥镇

联系人：班正宁

电    话：0773-3803087

电子邮箱：12016756@ceic.com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诚亿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六里桥西北角奈伦大厦9层

邮    编：100129

联 系 人：王朋

电    话：13810671676

电子邮箱：12000850@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6层

邮 编：100007

联 系 人：申玉战

电 话：010-57337286

电子邮箱：12010391@chnenergy.com.cn

国能e招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能e招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能e招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